中国人姓名的文化印记 刘强

姓名,是人类社会最普遍的语言现象之一,是人们使自己区别于他人的特定标志. 古往今来,人们的姓名已成为一个系统. 通过姓名可使我们看到本民族文化的一些印记, 甚至可以说人名是文化的一个缩影. 马来西亚学者萧遥天先生对此评论说:

"眼前如果有一部完备的中华人名辞典,它反映整个中华文化与历史,比什么都更切实具体。偶然拾起一张人名录,肯下功夫深沉玩索,其中告诉你的东西也许比一篇历史文物的报告还要丰富。" [1]

一、"姓"的出现是中华民族在人类由 野蛮向文明过渡时期走在最前头的标志之一

"现代欧美各国的姓氏大多来自一千多年前的中世纪,最远可追朔到古希伯来(圣经姓氏)、希腊与罗马帝国,日本则在明治八年才颁布命令:

'全体国民必须取名取姓。'"^[2] 而中国的一些 姓氏却有着四千多年的历史,是中华民族文化的重 要组成部分。

中国的姓氏, 原本包括两部分: 姓与氏.

1. 姓

"姓"由"女"和"生"组成,因字解意, "女人所生",似乎暗示了姓与母系社会有一定联 系.事实也是如此.姓发生在母系氏族社会,原本 表示世代相传的血缘关系,是由女性方面决定的. 因此姬、姚、姒、妫、姜、嬛、娄……这些最古老 的姓中,都含有一个"女"字.姓的主要功能是用 来"明血缘"、"别婚姻".同姓不通婚,以避免 近亲繁殖,保证人丁兴旺.

至于姓的直接来源,据考古科学的进展可以推 测与当时氏族的图腾有关. 古人把氏族图腾看作是 祖先、象征和保护神,对被视为图腾的动植物严格 保护,并敬仰、崇拜、歌颂之. 同一图腾集团内的 男女严禁通婚. 据郭沫若考证,在六千多年前半坡 遗址的彩陶器上,往往有一些简单的符号,可能是 族微或姓.

2、氏

氏是姓的分支,产生于父系氏族时期. 氏的产

生是社会生产发展的结果. 生产的发展导致了人口的增殖, 因而原先同一姓族的人不断分家、迁居,或由于生产的发展引起人们的社会地位、身份与技能的变化, 而由一族产生众多分支, 即产生氏. 所以, 氏的出现是社会进步的标志之一.

3、姓、氏的发展

姓与氏虽然产生有先后,但重要的共同点是都首先作为贵族的标志.如历史上"百姓"这一称呼最初是指殷商的全体贵族,后来随着奴隶制向封建制变化,幅员、人口也随之扩大,姓与氏的数量与名称也发生变化.春秋时,我国出现了一千多个姓、氏.到战国时,作为贵族代称的"百姓"已与"平民"、"庶人"等代称混为一谈。这从一定的侧面也反映了我国社会由奴隶制向封建制的转变.

秦代之后,由于家族的不断繁衍、分化,三代以后,姓氏便合二为一,成为只有姓而无氏了,后 人便统称姓氏而不加区别.

4、封建社会里姓氏在人们心目中的地位

在漫长的封建社会中,人们对姓氏的看重成为一种传统。《国语·周语下》中说道:"唯有嘉功,以命姓受祀,迄于天下。及其失地,必有滔滔之心间之,故亡其姓氏,踣毙不振,绝无后主,湮替隶圉。"因而,过继、入赘、随母下堂等不得已而改姓的人,往往为社会所轻。人们如此看重姓氏,以致于为封建君王作为巩固统治的手段之一,即赐姓于有功之臣;责其改姓于受惩之人。如唐太宗赐徐勋以国姓"李",三国时吴孙皓曾追改其堂弟孙秀姓为"厉"等。

总之,中华民族姓氏的发展,可以说明我们民族文化上的四个史实: 最早明确意识到近亲通婚的害处; 最早有了明确的氏族自我意识; 最早有了标记"姓"的文字手段;看重姓氏,不愿轻易改姓等.

二、中国人名系统

中华文化错综复杂,多名制是其反映之一,从 个人名字上多少可以看出其社会关系的繁简与文化 程度的深浅,并且这些名字也各有其意义、特点、 用场,

1、名

我们祖先首先有了"姓"的概念,但姓无非是母系氏族的集体的名字。随着社会进一步发展,同姓之间交往日益频繁,分辩你我之事日益趋多,即日常生活要求为每个社会成员确立一个能够叫得出来的名字。从生产力发展的角度来说,生产发展到一定程度,私有财产产生,便产生财产所有权问题,"我"的意识逐渐萌芽以致最终从"我们"中宣告独立。因此,私名的出现不仅是必然的,且是社会生产力发展的结果。

名的主要功能就是为了相互区别.就此来说,叫什么都无所谓.但随着时代的变迁,这种方法已不能满足需求,人们越来越希望自己的名字为一个有意义的符号,以便于使用这个符号来寄托理想,表达意愿,更有以此来展现其人的愿望.

2、字

与名并存的字,是人名系统中另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礼记》记载: "幼名、冠字,五十以伯仲,死谥,周道也","始生之月而加名","男子二十而冠字,女生许嫁笄而字。"据杨宽先生研究,古代贵族男子二十岁要在宗庙举行冠礼,取字是重要内容之一。冠礼是获得人生意义的重要典礼,在这个仪式上获得的第二个名字,也象征着人生的新阶段的开始。因而"冠而字"被称为周道之一。

名与字用途也不一样. 古人命名, 是用来自称的, 表谦虚谨慎; 命字, 却是给朋友称呼的, 表客气. 在古代, 名几乎是不可侵犯的,除长对幼、上对下可直呼其名外,别人都要讳言某某,改以字相称.

名与字还有特殊的关系.《颜氏家训·风操》中所谓"名以正体,字以表德",即是说这种关系.字是用来表述取名用意的.最常见的是名与字互训,如屈原名平字原,诸葛亮字孔明等;也有反意相对的,如朱熹字元晦,赵孟顿字子昂等.

3、号

号是人名系统中另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号按原意即呼得响亮。如前所说,古人讳名,呼名唐突不敬,故立字以尊名,呼字表尊重客气;此外更立号以尊字,把号呼得特别响亮,便表格外客气,格外尊重。《周礼·春官·大祝》中说:"号为尊其名,更为美称焉。"秦汉后,别号在文人阶层中十分普遍,多由本人所撰,寄寓种种含义,且取号自由,不受名与字约束。如孔明号卧龙,表高远志向;陶渊明自号五柳先生,表淡泊情怀。

4、溢

谥则更是中国汉民族文化母体中孕育的产儿.

《周礼》中规定,帝王、诸侯、贵族死后都要立 谥,且有一定规则,即谥要与死者生平大致吻合,实质上是对死者的一种评价。如隋帝杨广谥为"炀帝",符合"好内怠政曰炀"之规定;秦桧谥为"缪丑",符合"名与实爽曰缪"、"怙威肆行曰丑"的标准,岳飞谥为"武穆",符合"刚强理直曰武"、"布德执义曰穆"。

三、中国人名所反映的文化价值观念

1、讳, 封建专制制度下的人名枷锁

避讳,最初是后辈对先辈尊敬的表示,不敢直呼其名,后来发展至为了维护帝王将相的尊严与权威,为了维护封建等级制度与宗法关系,臣下不得直书当代君主之名,凡人不得直书圣贤之名,子孙不得直书父母之名,必须用别的名字代替.

秦始皇名政,故秦时称正月为"端月",正读作"zhēng",而不读"zhèng";汉光武帝刘宪名"秀",因而当时"秀才"称"茂才"。又据《老学庵笔记》载,田登作州官,百姓也得讳其大名,不准说灯,以致元宵节的"放灯"只好下,以致元宵节的"放灯"只好百好,不许百好,以致元宵节的"放灯"不许百姓也,不许到赵孟谈,就写成赵孟同。唐七岁便文名显扬,也因其父晋肃之"晋"与进士之"进"同产,也因其父晋肃之"晋"与进士之"进"同中,写,也因其父晋肃,子不得举进士,若父名仁,写不得为人乎?"可见,这一陋习是封建愚昧、野蛮的表现,在今天,它也随着封建制度的消亡而消亡了。

值得一提的是民间长期流行的可加上名来称呼长辈的叫法,如 "××叔"等,我认为这是封建专制礼教厚重的围墙内探出的一株人性之花,具体论述见下节.

2、人名与期望心理

由于人们对名字赋予了一定的意义, 所以我们 从名字中大多可以看出其父母对子女的期望或本人 的志向. 由于时代的差异, 从人名中可见到时代的 烙印. 因而中国人名中有许多其它民族中罕见的文 化现象.

1)、人名中的宗族观念与时代色彩

儒家思想统治了中国社会数千年,它所提倡的孝道、亲亲、齐家、睦族的观念,也把整个社会熏陶得如一个大家庭。如前所提的那种"某某叔"的带名称号的产生原因,一是要起到区别作用(因这一辈份同一称呼的人太多,故以示区别),另是要表现本族人丁兴旺,同时也为了加重同一宗族内部的亲情关系,以达到亲亲、睦族之效,富有人情

味. 因而这是一株人性之花, 没有随封建制度的消亡而消亡.

这种正统思想的长期统治,也直接影响到人们的命名,使承先启后、敬宗延族成为人们理想与希望的一大主流。历代乃至今日社会中仍出现的光祖、则祖、继祖、兴祖、绍祖、继宗、敬宗、耀宗、孝先、延先等名字,正是中国传统宗族观念的一个明朗的说明。

另一大主流是幻想发财致富等比较浓厚的小生 产者自发意识,如福祥、寿昌、有禄、得贵、慕 荣、光华、德富、家喜等不胜枚举的名字,就是这 类意识的反映.

但在新中国成立之后出生的公民的名字中,这两大主流再也没有昔日那汤汤 的气势, 兖其原因, 我们仍可以从时代上去找寻.

旧时代的中国处在自然经济条件下,人们长期在生产工具落后的土地耕作中忙碌,因而逐渐意识到人丁兴旺是农业生产发达的重要保证,也是农业兴旺的标志之一。这种意识、观念,也通过人名流露了出来。但历史的列车前进到20世纪40年代末,共和国的成立打破了这种以家庭为中心的宗族观念,先是土地改革运动,再是农业合作化的兴起,使中国社会的小农经济基础动摇,更小的家庭在经济上获得了独立或减轻了对大家庭的依附。同时,那种带着比较浓厚的小生产者发财致富的自发意识与共和国五六十年代实行的集体化道路也发生了抵触,因而,这两类名字应用的范围便遂渐缩小了。

《北京晚报》1984年11月20日刊登过一份资料、统计了全国七地区117.4万多人的人名用字、按出生时间分为四个时期:第一时期为1949年9月30日以前的,第二时期为1949年10月1日至1966年5月31日,第三时期为1966年6月1日至1976年10月31日,第四时期为1976年11月1日至1982年6月30日。结果表明,各时间最常用的六个字分别是:一,英、秀、玉、珍、华、兰;二、华、英、玉、明、秀、国;三、红、华、军、文、英、明;四、华、丽、春、小、燕、红.

从这份资料中我们可感受到人名中强烈的时代特征,如第三时期正当"文革","红"字排在了第一位,而在前两时间中,它处于第43位。同样,"军"字也由第41位上升至第三位。因而,时代因素影响了人名用字,人名则成为时代的标记之一。

总之, 人是社会关系的总和. 人们在名字中寄托的理想与观念是随着社会条件的变化而变化的, 人名是时代的标记之一.

2)、起贱名的习俗

在农村,原先起贱名的习俗很常见,许多人都用各种家禽、家畜名称甚至以屎、尿、粪之类字给孩子取名,听起来既俗又丑,实在是贱名.

作为民间的一种习俗,自然有它形成的原因,据 我理解,它形成的原因有:

第一,与千百年来的苦难生活有关,传说欧阳修给其中一子命名为"僧哥",一僧问道: "公不信佛,何故如此?"欧阳修说: "小家小儿,要易长育,往往以贱物为小名,如狗、羊、马、牛之类是也."不管传说是否属实,但这句话却道出了贱名盛行的原因之一.旧时生活在底层的贫苦人民,缺名盛行的原因之一.旧时生活在底层的贫苦人民,缺有然灾害的双重压迫之下,死亡率很高。因而,他们很希望儿女们象那些牲口、家禽一样,不管条件怎样艰苦,都能贱生贱长,平安度日,不致半途夭折.因而,贱名之中其实包含着一部苦难的历史.

第二、与传统的十二生肖习俗有关。以鼠、牛、虎、兔、龙、蛇、马、羊、猴、鸡、狗、猪为代表的十二生肖,是农村一种通俗的计年、计岁方法。所以,小孩的名字中也常出现此类字。

第三,与封建迷信有关,民间有以贱名来欺骗鬼怪的习俗,他们认为人的病、死、凶灾多为鬼怪作祟,而鬼怪又特喜欢好名字,如果起一个丑陋的贱名,引起鬼怪的厌恶,就会放过他们,因而小孩子就会少病少灾而好养多了.

在今天, 贱名越来越不适应时代要求了, 但贱名那所贱之处却正洋溢着父母的真爱.

四、中国人名中所反映的文化交融.

从历史背景上来讲,汉民族文化与其它各民族一样,从来就不是单一自足的。在与其它各民族文化的不断碰撞中,也在继承、扬弃,从而不断发展自己。人名与文化极其密切的关系,决定了人名成为那屡屡碰撞之后留下的印记。

1、人名中的佛影. "佛"风吹拂中华大地已近二千年了,南北朝则更是"风"力强劲之时,单从当时人名用字上也可看出其影响是多么广泛深入。据吕叔湘先生考证,当时取这方面名字的做法南北稍有不同。北方有两种,一种是全部用佛教人名或术语,二是采用与佛教有关的一个字而用另一个字与之搭配,最常用的是佛、僧、昙、法、道五个字。南方用佛教专名做名字比北方少,取名范围也较少,不外乎罗汉、沙弥、文殊、迦叶之类,但嵌用僧、法、道字极多。

2、同化异族文化在人名中的表现.满族作家 老舍说: "在那年月,旗人希望永远作旗人,子孙 识. 万代也越爱慕(作)仿汉人.最初高级知识分子在 行昭名子而外,还要起个字雅音美的号,慢慢地,连参 领佐领们也都有名有号,十分风雅." [3] 可见, 在当时在政治上占统治地位的满清,在文化上仍无法 新原与博大精深的汉文化相抗衡,结果只能为汉文化所 废服同化.当时许多满人就把自己多音节的满族姓氏改 骤从为单音节的汉姓,如叶赫那拉氏改为叶、那、索绰 统一罗氏改为曹,完颜氏改为汪、王等,并且许多满人 号,也如汉人一样,字号齐全.

又如在文化交融的南北朝,北魏孝文帝改革内容之一即改汉姓,他把自己的"拓跋"改为"元","叱卢氏"改为"祝"等。另外还有一些兄弟民族以姓氏译音的方式改为汉姓。

据统计,在我国历史上出现过的全部姓氏,三 [3]老舍《正红旗下》,人民文学出版社. 分之一左右来自各兄弟民族的姓氏译音.

3、新文化运动对人名的影响。存在决定意识。如前所说,人名受时代影响。当一种文化逐渐盛行时,它必然也在人名上留下痕迹。

辛亥革命前,人的名、字、号等称谓盛行.而在革命后,特别是"五四"运动爆发后,新文化、新思潮广为传播,字号等称谓被视作封建余孽而被废除,人们转而响应"一名主义".于是字号称谓骤减,只用名的风气日盛,一直延续至今,并且传统十分注重的姓氏。在当代或多或少成为了一种符号,不再具有以往那种重要意义,甚至出现一种笔名盛行的新现象。这与西风东渐,大量文学作品被翻译过来的文化交流密切相关。

注释:

[1][2]田春雨、吴口天《起名技巧》,广东科技出版社。 [3]老舍《正红旗下》,人民文学出版社。

(上接第129页)

或给学生适当解说或串讲, 启发学生思路, 如给出主题句或关键性的词、词组或句子.

每次训练, 教师批改必不可少, 如不能全改, 也应抽改, 批改时既要有粗批, 也要有精批, 粗批, 划出学生作文错误之处, 让他们自己动手修改订正; 精批, 则要选代表性作文, 逐句修改批阅, 以作范文, 供学生学习, 从中得到教益.

评讲是重要一环.评讲时要对每次练习批阅结果作一次分析,分析总体情况,公布成绩.选学生中的好作文,向学生推荐,当堂朗读,指出优劣所在.对错误的构思与句子,要有选择地摘录,抄在黑板上指导学生当堂评改.最后还要给学生提供参考答案或范文,作适当解释,使学生受到教益.每次评讲两篇文章,一篇好的,一篇差的.通过对照比较,优劣互见,学生从中得到启发,悟出写作的真谛.此外,老师还要要求学生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作文,以便适应高考.这样下去,时间一久,潜移默化,学生的作文水平自然整体提高了.

(作者单位: 安徽省滁州市第五中学)